

中華長江文化大系

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

警政沧桑

总主编 黄强 唐冠军
本卷著 杜荣庆 盛虎 罗丽娅 周丽红

长江出版社

中華長江文化大系

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

警政沧桑

总主编 黄强 唐冠军
本卷著 杜荣庆 盛虎 罗丽娅 周丽红

长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警政沧桑——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/杜荣庆等著.

—武汉:长江出版社,2014.3

(中华长江文化大系.Ⅱ)

ISBN 978-7-5492-2530-9

I.①警… II.①杜… III.①长江流域—警政—历史

IV.①D691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051218号

警政沧桑——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

杜荣庆等 著

出版策划:别道玉 赵冕

责任编辑:唐苗

封面绘画:刘偲

装帧设计:刘斯佳

出版发行:长江出版社

地址:武汉市解放大道1863号

邮 编:430010

E-mail:cjpub@vip.sina.com

电 话:(027)82927763(总编室)

(027)82926806(市场营销部)

经 销: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武汉科源印刷设计有限公司

规 格:787mm×1092mm 1/16

15印张 248千字

版 次:2014年3月第1版

2014年5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492-2530-9/K · 296

定 价: 86.00元(平装)

128.00元(精装)

序一

季羨林

改革开放以来，长江文化研究日益繁荣昌盛，突飞猛进。研究的范围，可分为两大方面：一是对长江流域各大地区文化的研究，比如巴蜀文化、楚文化、吴文化，等等，有的出了专著，有的发表了论文，有的甚至组织了学会，总之是百花齐放，异彩纷呈。二是对长江文化综合的研究。这方面的成果也是异常卓著的。已出版的专著有李学勤先生主编的《长江文化史》(1995年)，材料丰富，论证精湛，受到读者的好评。此外，正在编纂中的还有湖北社会科学院主持的《长江文化研究文库》，邀请了全国许多学者担任各部分的主编，规模之庞大可说是空前的。另一部正在进行编纂的巨著，是由长江航运系统主编的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》，共分8编64卷，规模也是十分巨大的。仅从这三个例子就能看到，长江文化研究已是当今学坛上的显学了。

宇宙间，事出皆有因。在这里，因究竟何在呢？经过我反复思索，我觉得，这首先应该归功于改革开放，没有改革开放，中国学人头上的紧箍未松，时时如临深渊，如履薄冰，唯恐什么人一念紧箍咒，则只好再一次躺倒在地大打其滚了。现在终于盼来了改革开放，头上的紧箍取掉，内心中的喜悦陡增，创作欲和写作欲突然腾涌起来，如海上怒涛，势不可遏。学坛上一片盎然生机，从来不敢谈的问题，现在敢说了。从前说得吞吞吐吐，欲语还休的问题，现在敢于直抒胸意了。长江文化，从前不能说没有谈过；但是讨论问题最多只能说是处于萌芽状态。现在则可以大谈而特谈了。

其次一个原因，我认为与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这个号召或者共识有关。中国文化，博大精深，对人类作出了巨大的贡献。到了近代，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，隐而不彰，连中国人民自己都失去了信心。崇洋媚外之歪风邪气，达到了令人难以忍受的程度。一旦弘扬中华文化的口号提出，顺乎民心，应乎人情，“好雨知时节”它滋润着亿万中华心。中华文化，内容异常丰富，长江文化是其中重要组成部分，归入弘扬之列，自然不在话下。

再次，中华文化的来源决不止一途。世界文化史的公

例是，古老文化的诞生离不开长江大河。古代埃及如此，古代巴比伦也是如此。中国又焉能例外。中国河流之长者，北有黄河，南有长江。中国最早的文化，即源于此二江河流域。总起来看，黄河流域可能早了一点，至少，是比较为人所知。中国历史上最早的几个朝代的首都都在黄河流域，可以为证。但是，长江流域文化的兴起决不稍晚。现在的考古发掘工作明确无误地证明了这一点。但是，由于某一些原因……有的原因至今还说不明白……，多少年来，黄河文化一花独放，讲中国历史，也往往只讲黄河流域的古代文化，没有能让人了解中国古代文化的全貌或者真正面貌，不能不称之为憾事。现在改革开放的春风吹绿了神州大地，也吹醒了长江文化的研究。中国古代史的真面目才大白于世。对中国和世界学术界来说，这不能不说是十分值得庆幸的事。

也或许有人要问：在短期内，一下子出版了三部内容相同的巨著，这是否可能有重复之处呢？这是否也属于中国常见的一窝蜂的现象呢？我敬谨答曰：不！不！那是绝对不可能的。因为，三部巨著虽然研究的对象都是长江文化；但是，取材的繁简并不相同，处理材料的角度和重点并不相同，读者对象也不相同。三部巨著只有互补之功，决无重复之嫌。

《长江文化史》，既然称之为“史”，就必然要按照历史顺序来叙述长江文化，从史前一直讲到近代，在每个时期中分门别类叙述文化的各个方面，对文化交流特别重视。这是一部谨严的自成体系的学术著作。至于《长江文化研究文库》，既然号称“文库”，就是以单独著作为基础，这些著作涉及长江文化各个方面。既然号称“研究”，就是要强调学术性，强调系统性，强调真知灼见。

谈到现在这一套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》，虽然规模同样巨大，却与上述《文库》不同，不是专门著作，而是综览概述，以人文景观、自然风光、艺术神韵、风土人情等为主干；虽同样强调学术谨严；但文字力求生动、活泼，雅俗共赏。与《文库》可说是异曲而同工，殊途而同归。

我个人认为，黄河与长江，有许多共同之处，“黄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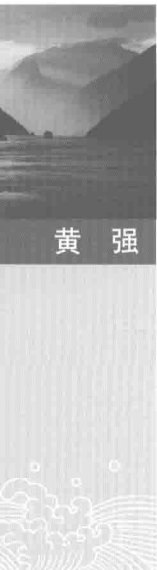
之水天上来”，长江之水也同样是天上来；但也有极大的不同之处，黄河由于地理环境的限制，自然景观有些单调、枯燥；而长江则迥乎不同。这里山高水长，峰峦竞秀，鬼斧神工，天造地设。特别是在三峡一段，更是秀色甲天下。中间的庐山，拔地而起，成为世界名胜。长江流域，大山之外，还有大湖，洞庭湖、鄱阳湖、太湖，像一颗颗明珠镶嵌在万里长江的岸边上。

也许有人会提出疑问：长江的自然景观，不管是多么秀丽雄伟，毕竟都是天造地设自然生成的，而文化则是人类创造出来的东西，二者能够同日而语吗？这个疑问不能说没有道理，我曾再三仔细地考虑过这个问题。我觉得：二者确有不同之处，而相同之处则更多，更重要，更有关键性。文化的特点在于有个性，有生命。我曾在国内游过一些名山。最初不过是慕名而去，只是浮光掠影地欣赏大山之秀奇雄伟，没有深入思考。现在思考起来，山与山是不同的。泰山决不同于黄山，黄山决不同于青城山。依此类推，则峨眉山决不同于华山，华山决不同于五台山。每一座山的个性昭然可见，而山的生命即寓于其中矣。我也曾到过世界上许多国家，瑞士独以山青水秀蜚声世界。我面对瑞士的山水，只觉得秀丽神奇，非语言文字所能表达，心动神移，徒唤“奈何”。现在想来，瑞士的山水决不同于中华，这种奥妙神奇，难道不就是瑞士山水的个性表现吗？联合国把世界上，包括中国在内的一些名山列入文化范畴，是非常有道理的。

眼前这一部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》，以生动活泼的语言介绍人杰地灵、物华天宝的长江文化的方方面面，把长江流域的自然景观纳入书内，而且占有重要的地位，其见编著者眼光之犀利，识力之超群，不能不令人佩服。

根据我这些简略的论述，这一套《大系》的重要意义以及它在三套巨著中特殊的地位，已跃然纸上。它的出版一定会受到国内外读者热烈欢迎的。

是为序。



序二

长江一唱几千秋，入海出山气韵悠。
浩淼沧茫歌万里，经天纬地润神州。

长江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，她与黄河一道哺育了灿烂辉煌的中华文明。长江从远古走来，从雪域启程，越高原、穿峡谷、走盆地、过平原、入东海，一路阅尽沧桑，一路创造奇迹。她挥洒出雄奇秀美的山峰、高峻深切的峡谷、连绵不绝的丘陵、坦荡如砥的沃野、辉煌灿烂的文明。长江之水，如诗如画，至柔至刚，激荡中华大地；长江之歌，荡气回肠，响彻天外，激励炎黄子孙。

长江滚滚东流，气势恢宏，神韵悠长。奔涌不息的既是滋润万物的生命之水，更是中华民族的历史与文化。在长江流域18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，不同区域不同形态的文化竞放异彩。工业、农业、商贸、交通、水利、林业、渔牧等业态文化薪火相传；青藏、巴蜀、湖湘、荆楚、皖赣、吴越和沪上等区域文化争奇斗艳；巴人歌舞、夔州竹枝、秭归龙舟、昆曲越剧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各领风骚。此外，还滋生了其他各类丰富的文化形态。长江文化依水而生、以通为本、以江为魂、因博而兴，采古今众长，纳中外精华，逐步形成了源远流长、博大精深、人水和谐、同舟奋进的文化特质，为中华文化的形成与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。

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（二）》是一套全面介绍长江文化的系列读本。在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（一）》的基础上，本丛书力求更全面、更系统地展示长江文化，更加注重长江文化底蕴挖掘和特质提炼，并着力把握长江流域经济社会发展新特征。作为国家级大百科历史文化重点出版工程，本丛书按照文化百科全书整体构架，分为浩淼沧茫、金粉烽烟、千秋吏法、商贾兴衰、伦理传承、语言文化、天堑通途、山水传奇等8编64卷。《大江经纬》开篇来，《北纬绿斑》放异彩，全套丛书包括2000多万文字和近万幅图片，时间跨度五千年，地域涵盖全流域。它以人

文历史的宏大视野，用生动的史话语言和精炼的叙述文字，全方位展示多彩的长江文化，为读者提供完整准确的长江印象。

值此举国上下推进文化强国战略之际，适逢长江航运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之时，长江儿女秉持“中国黄金水道、世界内河一流”的美好愿景，同舟共济谋跨越，文化为先促发展，长江涌动文化建设的热潮。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举长江航运业之力，集社会各界之智，聚长江情结、国家意识、世界眼光为一体，以一流组织，一流编著，一流出版，一流成果为目标，担纲编著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（二）》。各位同仁全力以赴、披肝沥胆、广征博引，又好又快完成了这一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的精品力作，向长江和祖国献上了一份厚礼。

《中华长江文化大系（二）》立足大长江、大流域、大文化，融知识性、趣味性、学术性为一炉，博大精深、雅俗共赏，适合全民阅读。走进丛书，您将饱览一条奔腾不息的万古长江，品味一部千秋弥香的人文历史，获得一份弥足珍贵的精神财富，拥有一册在手走长江的愉悦享受。本丛书的出版，对于提升长江文化影响力，推进中华文化大发展，促进流域经济新跨越，必将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。



目 录

序一

序二

导 言 滥觞于楚文化的长江流域警政文化 / 1

第一章 成王败寇 男女大防

——先秦时期的贵族犯罪 / 6

第一节 战争无罪,败者有罪

——史前长江流域的部落贵族犯罪 / 6

一 诛戮蚩尤 / 6

二 刑天争神 / 7

三 南放驩兜 / 7

四 防风后至 / 8

第二节 犯上作乱,帷幕不修

——春秋战国时期长江流域的贵族与士人犯罪 / 9

一 子元私通 / 9

二 临死乞熊掌 / 11

三 灵王投纆 / 12

四 专诸刺僚 / 13

五 春申君殒命 / 14



第二章 私力抗法 与国争权

——秦汉至明清时期长江流域的犯罪 / 16

第一节 法令滋彰,盗贼多有

——秦朝长江流域的“群盗”犯罪 / 16

一 地域风俗与治安形势 / 17

二 秦法繁密与“群盗”入律 / 19

三 “关东群盗多” / 22

第二节 游侠犯禁,刺客横行

——两汉长江流域的侠客犯罪 / 23

一 游侠溯源 / 23

二 两汉游侠的兴起 / 25

三 两汉游侠的犯罪类型 / 26

第三节 世家大族,势撼君威

——魏晋南北朝长江流域的豪族与流人犯罪 / 28

一 南朝的豪族犯罪 / 29

二 南朝的流人犯罪 / 32

第四节 乱世枭雄,起于底层

——隋唐五代长江流域的豪杰、“江贼”与军校犯罪 / 36

一 隋代的豪杰起事 / 36

二 唐代的“江贼”犯罪 / 38

三 晚唐五代的军校犯罪 / 40

第五节 市井闾里,小民犯禁

——宋元长江流域的市井“恶徒”犯罪 / 42

一 市井风貌 / 43

二 奸秽:纲常戒律下的性犯罪 / 44

三 豪横:市井乡里的“黑恶”犯罪 / 46

四 赌博:城乡角落的危险游戏 / 47

五 竞渡、霸渡:纵横水网的“霸蛮”风习 / 48



第六节 黄金水道,另类营生 ——明代长江流域的江洋海寇犯罪 / 49

- 一 “倭寇”的来历 / 50
- 二 倭寇势盛的成因 / 51
- 三 “倭寇”、海寇中的徽州海商 / 52

第七节 会教丛生,民变迭起 ——清代的州县基层犯罪 / 54

- 一 会党教门,秘密结社 / 55
- 二 聚众民变,对抗官府 / 58

第三章 惩教并用 侦刑共举 ——秦汉至明清时期长江流域的治安 / 64

第一节 酷吏严法,循吏敦教 ——官吏对犯罪的二元控制 / 64

- 一 循吏春风化雨 / 64
- 二 酷吏以暴制暴 / 66

第二节 里伍保甲,犯罪连坐 ——国家对犯罪的组织控制 / 70

- 一 保甲之链 / 70
- 二 连坐之网 / 72

第三节 蛛丝马迹,纤毫毕现 ——古代侦查技术的初萌与发展 / 74

- 一 痕迹检验 / 74
- 二 法医鉴定 / 75
- 三 指纹鉴定 / 78
- 四 文书检验 / 78
- 五 侦查实验 / 80

第四节 明官老吏、察恶洞奸 ——古代侦查策略 / 81



- 一 五听问案 / 81
- 二 鬼审神裁 / 82
- 三 耳目之功 / 84
- 四 以盗攻盗 / 86
- 五 情理断案 / 87
- 六 微处察奸 / 88
- 七 钩距识谎 / 90
- 八 以诈求真 / 91

第五节 三木之下,何求不得

——古代刑讯制度及其恶果 / 93

- 一 合法化的伤害——刑讯的法律 / 93
- 二 术化的暴力——刑讯的方法 / 97
- 三 经典化的冤案——刑讯的结果 / 101

第四章 新罪东渐 警政西来

——晚清时期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 / 106

第一节 异教诛心,杀人翼教

——长江流域的教案犯罪 / 107

- 一 教案多发 / 107
- 二 教案起因 / 108
- 三 教案过程 / 113

第二节 鸦片贸易,毒品泛滥

——长江流域的毒品犯罪 / 115

- 一 烟毒入禁 / 116
- 二 烟毒私运 / 119
- 三 烟毒私产 / 120
- 四 烟毒专营 / 122

第三节 国中之国,逋逃渊薮

——长江流域租界的治安 / 125



一 租界名案——“黎黄氏案” / 125

二 租界治安机构与体制 / 127

三 租界治安形势 / 129

第三节 警政先声,刑侦独立

——晚晴时期长江流域的刑侦 / 132

一 承前启后:演变及发展 / 132

二 东倡西应:机构与特征 / 136

三 西学东渐:警政革新实践 / 140

第五章 政失其柄 乱中求治

——民国时期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 / 147

第一节 帮会作恶,祸害基层

——民国时期长江流域的日常犯罪 / 147

一 袍哥与川渝底层社会 / 148

二 洪帮与荆楚码头风云 / 150

三 青帮与沪上市井乱象 / 157

第二节 军警保甲,立体治安

——民国时期长江流域的治安策略 / 162

一 黑白之间——对帮会的打击、妥协与利用 / 162

二 法网重织——传统保甲组织的恢复与强化 / 165

第三节 警政发展,刑侦革新

——民国时期长江流域的刑侦体系 / 170

一 刑侦体制的现代化 / 170

二 刑侦技术的现代化 / 176

第六章 大江东去 荡涤污浊

——新中国成立至改革开放初期长江流域的犯罪与治安 / 183

第一节 匪盗主祸 会道门扰世 / 183

一 整治治安 铲除土匪 / 184



- 二 匪盗为祸,江汉剿匪 / 185
- 三 会道门扰世 一贯道惑众 / 190
- 第二节 破旧立新 乱世重典 / 192
 - 一 强势军管 改造旧警 / 192
 - 二 关闭妓院改造妓女 / 199
 - 三 查禁烟毒 / 205
 - 四 服务经济 强力控制 / 207
 - 五 三年灾害 治安动荡 / 210
- 第三节 文革动乱 纲纪废弛 / 210
 - 一 红卫兵活跃 践踏法制 / 211
 - 二 武斗频发 社会混乱 / 212
 - 三 拨云见日 抢滩上海 / 212
- 第四节 重拳“严打” 综合治理 / 213
 - 一 雷霆风暴,“严打”会战 / 214
 - 二 多管齐下,综合治理 / 218

余 论 社会转型巨变年代长江流域的

犯罪、治安与警政 / 221

参考文献 / 224

后 记 / 226

总 后 记 / 228

导 言

滥觞于楚文化的长江流域警政文化

长江流域是楚文化、巴蜀文化、吴越文化生成、发展、勃兴的区域,而就史乘所载而言,以楚文化最为久远。

楚的先祖,传说出自黄帝的孙子颡项高阳以及其后人,为火正祝融、季连。《诗经·商颂·殷武》载:“维女荆楚,居国南乡,昔有成汤,自彼氐羌,莫敢不来享,莫敢不来王,曰商是常。”可见自商汤时,楚已成为诸侯国。商末,楚国国君鬻熊已较为有名。《史记·楚世家》载:“周文王时,季连之苗裔曰鬻熊,鬻熊子事文王。”鬻熊之后,楚国的国君均以熊为氏。楚国“僻在荆山,萆路蓝缕,以处草莽。”^①向周王朝贡奉楚地特产,如“包茅”、“桃弧棘矢”。至西周末年,在周王室势力日益衰败的同时,楚国的势力得到发展。楚国国君熊渠以“我蛮夷也,不与中国之号谥”^②为借口,立其诸子为王,而按周的礼制,楚君的爵位是“子”。楚国势力已对中原构成威胁,故《诗经·小雅》载:“蠢而荆蛮,大邦为仇。”春秋时期,经过多年经营,楚国已成为春秋五霸之一。楚国长期拥有霸主地位,如楚成王时,先后与齐、宋、晋争霸;楚庄王时,“并国二十六,开地三千里。”^③庄王问鼎中原,挑战周王室权威。及至春秋时期,在长江下游,吴、越文化相继兴起。大约在春秋楚昭王时,楚国疆域最广,包括今湖北、湖南全境及江西、安徽、河南、陕西、广东、广西各一部,大体与长江流域一致。在中国警政史上,长江流域警政文化发源、滥觞于楚文化。

以犯罪史、治安史为基本内容的警政史、警政文化是政治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民国时期的警察训练教材中指出:“警政是现代国家基本政务之一。警察执行政府法令,行使职权,制止违法行为,以保障人民合法权益,维持正常秩序以确保社会安宁,维护公共福利。他如宣达及推行政令,调

处人民纠纷,侦查犯罪行为等,莫不赖警察机关执行办理。是以警察为社会安定与进步之不可或缺之因素,而警政亦为政府保护人民及为人民服务之基本要政。”在现代社会生活中,“警察”已成为人们司空见惯而且须臾难离的语词、角色与形象。现代警察的概念,吸收了近代警察概念的内涵,它既指专门的警政机构,又指在这些机构中供职的成员。这些机构及其成员,共同构成了一个国家的内卫武装力量。这支专门的内卫武装力量是由国家组建的,本质上是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的工具,其职能既包括预防、控制和打击各种违法犯罪,维护社会秩序,又包括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反抗和敌对势力所策划的颠覆破坏活动,还包括对社会生活进行专业化的管理、为社会成员提供一系列的公共服务。在不同的历史时期,与国家形态的差异、国家权力运作理念的变迁相适应,警察与警政的具体职能也有较大的区别。

将警察形象与治理犯罪、维护治安的国家暴力行为相联系,是社会大众的普遍意识。这种理解一方面把握住了警察的本质属性,另一方面也存在着片面性。如“安全”既是人类的基本需求,也是古今中外警政与警察职能的共同价值取向,区别则在于从“何为安全”、“谁之安全”、“如何安全”等内容上体现出的历史性、阶级性、文化差异性。在现代社会,警察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的公共服务特征日益显著。一方面是作为维护统治秩序的国家暴力机器的组成部分,另一方面是作为维护社会秩序的国家正式机构,警察与警政这两种基本属性也存在于它的起源阶段。

作为警政主体“警察”的外文来源,一是希腊语 *Polics*,二是拉丁语 *Polita*,其原初含义中有“社会秩序和公民权”的内容,所以亚里士多德对“警察”有如下论断:“良好的秩序,城市的管理与组织,对人民的支持,是给予人民的所有礼物中最伟大的和最首要的。”^④这两个词源于“警察”的英文单词 *police* 演变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:首先是名词,含义为城堡,并由城堡延伸为国家或城市;其次演变为动词,含义为城市管理、行政管理及对人民权利的支持;最后是到公元 1829 年,罗伯特·比尔创建了伦敦大都市警察,此时, *police* 一词的现代警察含义——职业化、专业性维护治安和秩序的组织及过程才正式确立^⑤。可见,“警察”的英文表述 *police* 的字形、语义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演进过程。

关于“警察”的中文词源,学界有两种认识:其一是认为“警察”的中文词源在日本。明治五年九月,川路利良考察欧洲警察制度回国,提出的

建议书内有：“夫警察者，国家平时之治疗也，犹人之养生，以保护良民、培养国力者也。”^⑥公元1875年，日本制定了行政警察规则。主张“警察”是来自日语的回归汉字借词，这是目前较有影响力的观点^⑦。

其二，是认为在中国本土语词中“警察”一词古已有之。警，《说文》：“戒也”，《玉篇》：“敕也”。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：“且虽诸侯相见，军卫不彻，警也。”疏曰：“戒之至也。”《周礼·天官·小宰》：“正岁则以法警戒群吏，令修宫中之职事。”注曰：“敕戒之言。”《广雅》：“警，警不安也，又通作‘儆’。”《古今注》：“警蹕所以戒行徙也。”《汉书·梁孝王传》：“出称警，入言趋。”颜师古注：“警者，戒肃也；趋，止行人也。”

“警”、“察”二字的连用现象，在中国古代典籍中已较多。如《汉书·武五子传》颜师古注：“密令警察，不欲宣露也。”此处的“警察”意为“观察、侦察、监视”，有警戒、预察危害之义。《旧五代史·萧希甫传》：“左散骑常侍、集贤殿学士判院事萧希甫，自处班行，职非警察，辄引凶狂之辈，……扇摇军众。”萧希甫在并无“警察”之职的情况下，指引“告变人”李筠夜呈“变书”，卒遭贬谪。此处“警察”的用法，表明当时已将“警察”视为一种职官的法定职能。五代时，“广顺三年秋七月七日丁酉，诏曰：‘……其婚田争讼、赋税丁徭，合是令佐之职。其擒奸捕盗、庇护部民，合是军镇警察之职。今后得守职分，专切提撕，如所职疏遣，各行按责，其州府不得差监征军将下县。’”^⑧这一诏令是君主对地方行政机构职权的确认，其中明确了“擒奸捕盗，庇护部民”为军镇的“警察”职能。“隐帝时，河中李守贞、凤翔王景崇、永兴赵思绾等皆反，关西用兵，人情恐惧，京师之民，流言以相惊恐，（史）弘肇出兵警察，多行杀戮，罪无大小皆死。”^⑨“诸京警巡院，使一员，正六品，掌平理狱讼、警察别部，总判院事。副一员，从七品，掌警巡之事，判官二员，正九品，掌检稽失，签判院事。”^⑩从正史中的这些用法来看，“警察”通常被用作动词，代表由一定国家机构与人员实施的察奸捕盗、维护治安之类的强制行为。至唐宋之际，随着中国古代国家官僚制度的理性化水平的提升，“警察”已被专门用于指代国家机构行使的特定职能。这种职能的基本内容，是以国家强制力为后盾，维护社会基本秩序，保障君权的绝对稳固。本土的“警察”一词，随着中国古代政治文明的演进与发展，逐步具备了与现代社会科学所界定的警察职能相结合的语义。

“东海西海，心同理同。”从中西文化差异的角度考察，“警察”这一简